

合同编号：HTHD2023-3-005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典型地域灾情及预警演示系统

委托方（甲方）：海南大学

受托方（乙方）：海南卫星海洋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有效期限：2023年5月9日至2024年5月9日

签订时间：2023年5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 填 写 说 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海南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60000428200732M

住 所 地：海南省海口市人民大道 58 号

法定代表人：骆清铭

项目联系人：任佳

通讯地址：海口市人民大道 58 号海南大学海洋智能装备实验室

电话：13707534643 传真：0898-66279057

电子信箱：985007754@qq.com

受托方（乙方）：海南卫星海洋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5TNAHC1Y

住 所 地：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百泰产业园四号楼 608 室

法定代表人：蒋兴伟

项目负责人：孟宪坤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百泰产业园四号楼 608 室

电话：13821419624 传真：0898-88831285

电子信箱：770694939@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典型地域灾情及预警演示系统项目进行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实现典型地域灾情及预警演示系统功能（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 技术服务的内容：完成典型地域灾情及预警演示系统功能开发（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技术服务的方式：(1) 针对台风及风暴潮过境后的重点关注区域，对接收到的 SAR 或高分、HY1C/D 等卫星数据影像进行筛选，实现重点关注区域卫星数据预处理功能，包括数据解压、辐射定标、图像配准、几何校正等处理；(2) 利用台风及风暴潮影响区域，和海上设施等目标区域的预处理后的卫星数据资料，进行灾害发生前后时相两期影像对比分析，利用变化检测方法，进行台风与风暴潮受灾区域前后时相变化信息提取；(3) 提取出淹没区和受灾区域，实现养殖网箱等海上设施受损情况、受灾淹没区变化情况的卫星监测。提供人机交互的编辑功能，实现 HY1 系列 CZI 载荷以及 GF1/2/3 等卫星影像数据的对比分析功能，实现变化图斑的交互式提取功能以及专题图制作功能。

**第二条：**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海口

2. 技术服务期限：90 天

3. 技术服务进度： 1、2023-05-8 至 2023-05-12 需求文档编制；

2、2023-05-13 至 2023-07-10：软件开发；

3、2023-07-11 至 2023-7-15：测试；

4、2023-07-16 至 2023-08-8：试运行、验收；

4.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一年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 乙方提出所需技术背景材料、技术资料及数据清单，甲方审核确认后提供。

(2) 乙方根据需要，可要求甲方补充必要的技术背景材料、技术资料及数据，甲方审核确认后提供。

(3) 双方联系人应在确认的资料移交清单上签字，清单应注明移交时间和方式。

(4) 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技术背景材料、技术资料、数据应当妥善保管，并只能用于本合同项下的技术开发工作。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应当将上述技术背景材料、技术资料、数据全部退还给甲方，并不得以复制、扫描等任何方式保存甲方的资料信息。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5. 合同签订后的5个工作日内。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794,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肆仟元整）（小写：¥ 794,000.00）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第 2 种发票，本合同各方约定乙方所提供的发票不作为甲方已付款凭证。

1) 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增值税普通发票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分期 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即人民币¥317,6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柒仟陆佰元整）

(2) 系统开发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60%的尾款，即人民币¥476,4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

乙方开户银行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三亚崖州支行

户名：海南卫星海洋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267534752288

**第五条：**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本合同的技术文件、资料、经营信息和商业秘密。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和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及合同终止后三年内。

4. 泄密责任：泄密方承担因此给信息提供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本合同的技术文件、资料、经营信息和商业秘密。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和间接涉及本合同技术的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有效期及合同终止后三年内。

4. 泄密责任：泄密方承担因此给信息提供方造成的损失。

**第六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_\_5\_\_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主管技术的项目负责人变动；

2、国家重大产业计划调整；

3、研究开发的标的被人公开；

4、显失公平。

**第七条：**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提供系统一套，用户手册一套。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标准包括：行业标准；。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专家评审会。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成果交付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交付地点由甲方指定。

5. 成果项目需要审计的，审计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项目负责人和乙方负责各自审计部分的费用。

**第八条：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乙、双）方所有。

**第九条：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应当允许乙方合同期限顺延并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应当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第十条：**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任佳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孟宪坤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对该合同各条款相关事宜及时进行沟通。

2. 按照约定联系时间、联系方式和联系地点完成交办的相关工作。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1. 依法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各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日中较后日起生效，至双方履行完毕在本合同下的义务之日起终止。

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技术服务合同签字盖章页。

甲方： 海南大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任伟 (签名)  
2023 年 5 月 9 日

乙方： 海南卫星海洋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蒋兴伟 (签名)  
项目负责人： 蒋兴伟 (签名)  
2023 年 5 月 9 日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23 年 5 月 9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申请登记人：
- 2. 登记材料：
- 3. 合同类型：
- 4. 合同交易额：
- 5. 技术交易额：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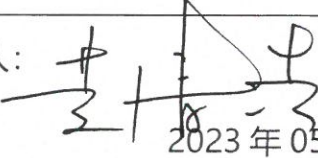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 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琼政采 HD2023-3-005

##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HD2023-3-005

|                  |                                                                                                                |      |               |
|------------------|----------------------------------------------------------------------------------------------------------------|------|---------------|
| 项目名称             | 典型地域灾情及预警演示系统                                                                                                  |      |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
| 采购人名称            | 海南大学                                                                                                           |      |               |
| 联系人              | 陈老师                                                                                                            | 联系方式 | 0898-66251770 |
| 成交供应商            | 海南卫星海洋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成交供应商地址          |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百泰产业园四号 608 室                                                                                   |      |               |
| 联系人              | 孟宪坤                                                                                                            | 联系方式 | 13821419624   |
| 成交内容             | 典型地域灾情及预警演示系统                                                                                                  |      |               |
| 成交价              | 人民币小写：¥794000.00 元<br>人民币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肆仟元整                                                                        |      |               |
| 合同签订期限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策采购合同。                                                                        |      |               |
| 采购代理机构<br>(签字盖章) | 项目负责人： <br>2023 年 05 月 05 日 |      |               |

